# 福建省龙岩市财政局多措并举开展扶残助残工作 筑牢社会保障体系

　　“自从适配了矫形器，接受了康复训练，孩子从学会走路到骑自行车，再到背上书包上学，我们看到了他的进步，感到非常欣慰。”昨日，小泽威的家长激动地说。小泽威是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适中镇的一名脑瘫儿童，家里经济困难，得益于龙岩市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和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不仅家庭负担得到减轻，父母还能抽空参加工作，日子正在一天天变好。

　　这是福建省龙岩市财政部门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用心用情推进闽西残疾人事业健康发展的一个缩影。近年来，龙岩市财政联合残联等部门制定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不断健全扶残助残政策体系。

　　龙岩市各级财政部门将保障残疾人事业发展资金纳入各级政府财政预算，并积极争取上级各项政策扶持和资金支持，多措并举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和保障力度，2019至2021年，全市统筹安排4.08亿元支持残疾人事业各项工作。

　　在政策和资金的“加码”下，龙岩市建立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长效投入机制，为符合条件的“一户多残”残疾人家庭发放每人每月50元困难生活补贴，目前累计发放补助资金874万元，惠及约3500多户7500多名残疾人；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建立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与省定低保最低标准相挂钩的动态调整机制，近三年累计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2.04亿元，惠及残疾人60248余名；支持开展残疾人托养服务，为4417名困难残疾人发放居家照护、机构托养补贴资金1010万元；完善扶残助学政策，将非全日制残疾学生纳入补助范围，近三年共资助496人次，发放扶残助学金99.6万元。

　　同时，加大支持实施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力度，近三年累计为80830人次残疾人提供精准康复服务，在全省排名靠前。其中，将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年龄调整为0至17岁，还将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年15000元调整为17000元；在全省率先实施贫困残疾儿童康复训练陪护补贴制度，为全市贫困残疾儿童家庭发放每月100元的陪护补贴；率先开展精神残疾人住院医疗补助普惠性项目，为1252人次提供救助454万元；为11350名残疾人发放基本型辅具适配补贴资金，极大方便了残疾人的生活和工作。

　　不断拓宽残疾人就业创业渠道，通过支持实施“扶持农村困难残疾人就业创业”项目，近三年共发放资金701.5万元，扶持1403名农村困难残疾人开展种养业、加工业和个体服务业等生产经营；为5885名残疾人发放就业创业奖励补助金1908.47万元；组织26场次残疾人线上、线下招聘会，提供就业岗位1000多个；扎实开展云客服、短视频制作、直播带货等特色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带动300余名残疾人就业。

财政部2022-07-19